（上接B262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选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9-20为等额选举提案				
19.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选举票数
19.01	选举谭建国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2	选举邓珍容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3	选举王胜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4	选举方玉凤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5	选举汤继顺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6	选举郑德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01	选举许辰伦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2	选举朱晓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3	选举钟德超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	受托人
姓名/单位名称：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制作均有效。
2.请在相应的意见下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弃权。
3.委托人为单位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由委托人签字。
附件3：

海特高新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授权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5-002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成都市科园南一路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948.69万元，同比增长25.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98.25万元，扣除2024年1-12月31日，公司纳管资产709，118.7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27，737.84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5-016）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且本次回购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决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7）详见2025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谭建国先生，1969年10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先后在空军第一航空学院和海军航空大学进行学历教育，在欧洲直升机公司，某指挥学院接受培训。曾任某航空学院教研室副主任，某部机关参谋，某部部空装备应急保障基地主任；先后十余次参加国家载人航天工程，获评某任务突出贡献者荣誉；先后参与多个型号的新机型研装备研制和保障工作，获得科技进步二等奖；2022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谭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3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邓珍容女士，1972年4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8月至2004年9月担任重庆神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2004年7月至2009年6月历任四川瑞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审计经理；2009年7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四川同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四川德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202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许辰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失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许辰伦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钟德超先生，1963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历任西南航飞机维修厂技术室主任、副总工程师、工程师、副厂长；西南航空公司副总工程师、机工部经理、总工程师；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任工程技术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党委书记等职务。曾兼任中国民航协会维修工程管理组专家，民航局特聘专家，交通运输部专家委员会委员，民航广州技术系列正高级工程师评审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曾多次获得四川省科技进步奖、陕西省科技进步奖、民航局科技进步奖等奖项。钟德超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失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钟德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5-011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人安胜（天津）飞行模拟系统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92.71%；被担保人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82.45%；被担保人海特高新（上海）技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91.04%；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6.62%；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促进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根据其业务发展和资金使用规划，2025年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14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担保用途包括但不限于：①为被担保人向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各类授信额度，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担保；②为被担保人向客户或供应商等开具公司保函或各类机构的保函提供担保；③为被担保人履行合同、投标等提供担保；④为被担保人业务经营代为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⑤由被担保人占用担保人银行授信额度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⑥为被担保人其他现业务经营需要对外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担保、支付保证金等方式。

为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具体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100%	26.46%	4,190.00	30,000	7.01%	否
	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	48.11%	13,700.00	50,000	11.69%	否
	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00%	17.64%		10,000	2.34%	否
	昆明海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100%	13.62%		10,000	2.34%	否
	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100%	16.80%	6,491.00	30,000	7.01%	否
	AVIATION SAFETY AND TRAINING PTE.LTD.（新加坡AST）	100%	25.80%	2,874.00	10,000	2.34%	否
	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	64.76%	31,164.00	50,000	11.69%	否
	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00%	1.71%		10,000	2.34%	否
	安胜（天津）飞行模拟系统有限公司	53.71%	92.71%	4,143.00	20,000	4.68%	否
	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0%	82.45%		5,000	1.17%	否
	海特高新（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100%	91.04%		30,000	7.01%	否
	华新租赁新加坡（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	61.18%		10,000	2.34%	否
	SINOSINGA IRELAND 1 COMPANY LIMITED（爱尔兰1号）	100%	57.64%		10,000	2.34%	否
	天津海特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100%	69.19%		10,000	2.34%	否
	合计			62,762.00	285,000.00	66.62%	

注：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华新租赁新加坡）下属子公司和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包括全资SPV公司。

2.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上述14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85.0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2025年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285.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40.19%，占公司净资产的66.62%。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担保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1.名称：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13,772.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汤继顺

4.成立日期：2002年09月09日

5.经营范围：提供航空设备和飞机零件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与咨询；研究与开发航空设备和附件；以及航空设备和附件的批发与零售；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凭相关资质许可证经营）；机械零部件加工及生产（工业行业另择经营场地经营或另设分支机构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餐饮管理；(生管（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健身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人力资源中介服务（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热食类食品制售（凭《食品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长租公寓。（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34,368.55万元，净资产为25,273.34万元，负债总额9,096.21万元，资产负债率26.46%；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3,001.13万元，净利润1,517.89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二）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名称：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1,081.57万元

3.法定代表人：张鸿志

4.成立日期：2003年11月24日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分支机构经营】；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船舶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02,513.75万元，净资产为53,194.61万元，负债总额49,319.14万元，资产负债率48.11%；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4,811.89万元，净利润1,666.55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三）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名称：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4,725.25万元

3.法定代表人：王胜杰

4.成立日期：2008年12月15日

5.经营范围：利用飞机模拟机为飞行员提供训练及相关安全培训；为空乘和地勤工程人员提供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47,204.61万元，净资产为38,876.35万元，负债总额8,328.26万元，资产负债率17.64%；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8,488.03万元，净利润580.44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四）昆明海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1.名称：昆明海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曾义

4.成立日期：2021年6月17日

5.经营范围：飞行培训系统的研发和技术咨询；利用飞机模拟机为飞行员提供训练及相关安全训练；为空乘和地勤工程人员提供训练；航空技术咨询及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6,875.62万元，净资产为5,938.92万元，负债总额936.71万元，资产负债率13.62%；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825.74万元，净利润674.9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五）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66,0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赵小东

4.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0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79,940.56万元，净资产为66,512.15万元，负债总额13,428.4万元，资产负债率16.8%；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9,884.09万元，净利润2,771.92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六）AVIATION SAFETY AND TRAINING PTE. LTD.（新加坡AST）

1.名称：AVIATION SAFETY AND TRAINING PTE.LTD.

2.注册资本：9,139.95万新加坡元

3.注册地址：15 Changi Business Park Crescent, #01-01 Haite Building, Singapore 486006

4.经营范围：主要从事航空培训及开办航空技术培训学校等。

5.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39,508.68万元，净资产为29,315.12万元，负债总额10,193.56万元，资产负债率25.8%；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4,124.61万元，净利润-1,124.61万元，净利润（折合成人民币）-880.71万元。

6.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七）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名称：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杨红樱

4.成立日期：2016年6月7日

5.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19,941.86万元，净资产为42,266.28万元，负债总额77,675.57万元，资产负债率64.76%；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8,468.25万元，净利润5,021.75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总比例为100.00%。

（八）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曾义

4.成立日期：2014年3月6日

5.经营范围：航空器材、零部件及训练服务及其相关软硬件开发与技术支持；房屋租赁；保税仓储及加工；航空器材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住宿与餐饮服务；设备租赁；设备运行维护服务业务；批发零售业；以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40,490.29万元，净资产为39,796.1万元，负债总额694.18万元，资产负债率1.71%；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967.47万元，净利润-406.33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九）安胜（天津）飞行模拟系统有限公司

1.名称：安胜（天津）飞行模拟系统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3,805.27万元

3.法定代表人：谭建国

4.成立日期：2014年3月11日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基础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航空货运及仓储；航空运营支持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1,697.万元，净资产为852.68万元，负债总额10,844.32万元，资产负债率92.71%；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510.68万元，净利润-3,214.52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53.71%。

（十）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赵小东

4.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7日

5.经营范围：公务机、民用直升机执管、运营、维修和其他相关服务；航空零部件批发；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5，225.3万元，净资产为916.83万元，负债总额4，308.47万元，资产负债率82.45%；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6，693.41万元，净利润698.78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十一）海特高新（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1.名称：海特高新（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6,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王胜杰

4.成立日期：2023年7月11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自主展示（特色）项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631.85万元，净资产为146.15万元，负债总额1，485.7万元，资产负债率91.04%；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226.87万元，净利润134.28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十二）华新租赁新加坡（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及其下属子公司

1.名称：华新租赁新加坡（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及其下属子公司

2.注册资本：1,287.55万美元

3.成立日期：2015年7月20日

4.经营范围：航空运输设备租赁。

5.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折合成人民币)为31,666.81万元，净资产(折合成人民币)为12，291.85万元，负债总额(折合成人民币)19，374.96万元，资产负债率61.18%；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折合成人民币)2，043.95万元，净利润(折合成人民币)464.73万元。

6.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十三）华新租赁爱尔兰SPV（SINOSINGA IRELAND 1 COMPANY LIMITED）

1.名称：SINOSINGA IRELAND 1 COMPANY LIMITED

2.注册资本：1欧元

3.成立日期：2016年12月12日

4.经营范围：航空运输设备租赁。

5.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折合成人民币)为27，750.35万元，净资产(折合成人民币)为11，754.08万元，负债总额(折合成人民币)15，996.27万元，资产负债率57.64%；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折合成人民币)1，948.42万元，净利润(折合成人民币)384.07万元。

6.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十四）天津海特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海特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张龙男

4.成立日期：2016年7月2日

5.经营范围：航空机载设备与测试设备的研发、制造、维修、销售及售后服务；航空器材租赁；航材、设备进出口贸易；复合材料案件的制造、维修、销售及售后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以及其他航空产品的相关业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7，490.41万元，净资产为5，287.79万元，负债总额12，211.62万元，资产负债率69.78%；2024年净利润-611.97万元。

7.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本次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8.50亿元。

2.根据银行、其他金融机构要求及被担保方申请，公司将为被担保方向任何在中国境内合法存续的一家或多家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授信类别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项目贷款、贴现、保函，开立信用证，出口信用证押汇及承兑汇票等）提供担保并分别签署具体担保协议，担保的内容和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授予的担保额度，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合作银行、金融机构签订合同的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的原因：公司上述14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均为公司核心企业，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主体，本次为其提供担保额度，主要是基于提高其生产经营能力，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其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公司2025年提供担保额度的14家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确认其有偿还债务能力。

3.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要求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

4.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经营与发展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偿还银行贷款信用良好，具有较好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以上担保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同意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5年4月24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62，76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67%，占总资产的8.8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5-008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认购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结合公司资金使用规划的实际状况，为提高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近期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广发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1,000	浮动收益	2025.1.17	2025.2.21	0.5%-2.21%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5000	浮动收益	2025.1.22	2025.2.26	1.3%-2.46%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3000	浮动收益	2025.2.11	2025.2.28	1.3%-2.18%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3000	浮动收益	2025.2.11	2025.3.21	1.3%-2.15%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3000	浮动收益	2025.2.26	2025.3.31	1.3%-2%	自有资金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风险较低，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水平，提高股东投资回报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诉讼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检查为主。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公司股东知情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2.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低风险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五、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